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报告评价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二、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我们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纳入评价范围的包括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具体为：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含分公司、办事处），北京华鹏飞货运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诺金运输有限公司、苏州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信阳华鹏飞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市添正弘业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飞供应链有限公司、天津华鹏飞雅豪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鹏飞汽车维修有限公司、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华鹏飞现代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包括：治理结构、发展战略、组织机构、内部审计、人力资源、企业文化，各项主要业务的控制包括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系统管理、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管理、运营管理、子公司管理等。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控制环境

(1) 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董事会是公司经营决策机构，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明确了法人治理结构中各自的职责权限。董事会负责内控体系建立健全与有效实施；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内控体系日常运作；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是公司的监

督机构，负责监督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规范体系进行监督检查。公司通过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拟定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基本管理制度、公司薪酬福利制度等方案，制定公司具体规章，审议向董事会及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监事会提交的提案或工作报告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根据权力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相互独立、相互制衡、权责明确的原则，制定了《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合理地确定了本公司的形式和性质，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比较科学地划分了公司内各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

（2）组织机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合理设置内部机构和下属分支机构，各部门和分支机构职责明确，制定了完备的工作制度，形成了一整套完整、合规、有效运行的制度体系。公司由董事长全面主持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聘用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一定的学历和管理经验，各部门权责分明，确保控制措施有效执行。公司已设立内审机构，规定了其人员的数量和履行的职责范围，保证相关控制制度的贯彻实施。

（3）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内部审计负责人由董事会任命。内部审计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4）人力资源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和政策，结合本公司的人力资源战略，本着注重人才的选择、培训、激励的原则，明确了公司各职能岗位的任职条件和工作要求，包

括聘用、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方面。确保选聘人员胜任岗位职责要求。2016 年，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时组织各部门修订了员工岗位操作细则，组织编写了员工手册。2016 年公司人力资源部进一步强化员工管理与本岗位培训，同时加强跨部门岗位培训，实现了跨部门人才输出。通过团队拓展活动、举办生日会等活动，增强企业凝聚力，提高了员工满意度，吸引和留住人才，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5）企业文化

公司秉承“服务社会、创造价值、实现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建立了“诚信、合作、创新、共赢”的企业文化理念，促进公司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公司围绕诚信、团队、服务、成长的企业文化体系，通过培训、调查问卷等活动，使企业文化深入人心，为公司长远发展，强化核心竞争力奠定思想基础。公司积极开展各种文化娱乐活动，举办春茗晚会、团队拓展活动等，2016 年公司进一步丰富内刊《物网天下》、公司官方网站的信息，并借助微信公众号加强企业对外宣传，加强公司与社会的联系，深度宣贯公司核心价值观。

2、风险评估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建立了包括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各职能部门在内的多维度风险管理体系为公司决策和运营过程中的各个环节提供决策依据。

3、控制活动

为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政策和程序，主要包括：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绩效考评控制、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等。

（1）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各部门、各组织的岗位职责分工贯彻不相容职务分离原则，定期梳理岗位职责，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形成了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

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2）授权审批控制：

授权审批控制要求公司各项需审批业务有明确的审批权限及流程，明确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公司在行政事务管理、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中借助OA信息系统平台和金蝶EAS等软件来对各项需要审批的工作进行统一管理。通过不断的修正与完善，现在所需要授权审批的事项已经能够全面的覆盖公司及各控股公司的日常审批业务，并通过在信息化平台上进行关键节点的控制，保证授权审批控制的效率和效果。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政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公司的业务实际和管理要求制定了适合公司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依法设置会计机构，配备了相应的财务人员以保证会计工作的顺利进行。财务人员分工明确，各岗位相互牵制，批准、执行、记账等关键职能由相关的被授权人员分工进行，充分发挥了会计的监督职能。同时也明确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从而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保证财务报告和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4）财产保护控制

企业财产保护控制主要包括财产账务保护控制和财产实物保护控制。与财产账务保护有关的部门涉及到财务部、行政部、信息部、各驻外机构与仓库等各个方面，财务实物保护措施主要包括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直接接触、财产处置、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公司建立了财产的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通过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等措施，保障公司财产安全。

（5）绩效考评控制

2016年公司根据《驻外机构KPT考核方案》、《驻外机构提成方案》、《仓储运营部提成方案》、《客服部提成方案》等落实了各项考核，并及时做出年度

总结，并根据考核结果调整方案，在更大程度上引导、激励公司内部各责任单位正确履行职责。公司充分利用绩效管理工具，做好目标和绩效计划管理。各部门按照绩效计划的要求，进一步细化工作计划，并按时按质按量地努力促进绩效指标的达成，确保公司下年度目标的顺利实现。

（6）对子公司管理

公司建立了《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根据现有业务和分支机构格局，同时考虑集团公司将来的发展，公司明确控股分、子公司管理人员权限，同时通过委派高级管理人员，接受总部职能部门的业务指导及监督的方式进行管理。保证公司在经营管理上的控制能力，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目的旨在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有效的管控机制，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7）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的控制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有关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专款专用的原则进行统一管理，并聘请外部审计师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审计结果和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保证了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公开、透明。2016年内审部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在每个季度的次月对募投资金的存储、使用等事项进行了内审，并出具了内审意见，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相关说明。报告期内，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8）关联交易的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审核、决策程序以及信息披露等相关流程。公司独立董事均需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2016年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依据各项规定进行

了严格管控，未发生重大违反《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情形。

4、信息与沟通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信息披露的管理、职责分工、内部信息报送、信息披露要求、信息保密、对外信息报送的程序和要求、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形成了规范有效的外部信息沟通机制。根据《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2016年公司分别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内容以及其他应及时披露的信息在巨潮资讯网与报刊上及时进行了披露。

5、内部监督

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监事会、独立董事履行对公司管理层的监督职责，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评价，并提出改进意见。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企业内控建设、内部控制的实施有效性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并指导及协调内部审计及相关事宜。公司设置内部审计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依法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公司的财务收支、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检查评价并积极提出改善经营管理的建议。

2016年内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独立开展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驻外机构备用金审计、清溪物流园建设期审计等内审工作，审计后出具了内审报告并提出了管理建议。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工作评价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实际状况，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生重大违规事件；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有效发挥监督职能；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三种意见审计报告；

重要缺陷：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编制不完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披露要求，导致财务报表出现重要错报；公司以前年度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要错报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

项目	缺陷影响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的5%≤错报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利润总额的10%≤错报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资产总额的5%≤错报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要缺陷

项目	缺陷影响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的1%≤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5%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利润总额的5%≤错报<利润总额的10%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资产总额的1%≤错报<资产总额的5%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一般缺陷

项目	缺陷影响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利润总额的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资产总额的1%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重大隐患；内控评价重大缺陷未完成整改；

重要缺陷：公司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隐患；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与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定量标准一致的，参见上文所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五、下阶段工作计划

随着国家改革不断深入，经济环境不断变化，各项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工作也需要不断提高，为了确保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在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下健康运行，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维护股东利益，公司将从以下几方面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一）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指标体系。

（二）加强对上市公司应遵循的法律、法规的培训学习，强化风险防范意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

（三）充分发挥内审部的监督职能，加强对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管控，同时，监督、指导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的执行。

（四）深入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各部门及组织内部，梳理优化业务流程，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五）进一步监督公司各信息系统的集成，推动实现母公司、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信息平台一体化。参与财务部、信息部的OA与金蝶EAS财务系统的集成整合工作，TMS与金蝶EAS系统集成工作，通过信息平台一体化实现母公司对子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大经营审批、业务数据、财务数据的适时监督，以减少人为错弊。

（六）监督并评价全面预算管理体系的建设，重点关注预算管理模式的、预算编制流程、考评体系、预算分析等工作，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监督，并在事中、事后根据预算目标对整个活动结果进行调整及评价。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五日